賓退錄/卷01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賓退錄

全書始

卷一

下一卷▶

王建以宮詞著名，然好事者多以它人之詩雜之，今世所傳百篇不皆建作也。余觀詩不多，所知者如「新鷹初放兔初肥，白日君王在內稀。薄暮千門臨欲鎖，紅妝飛騎向前歸。」「黃金捍撥紫檀槽，弦索初張調更高。盡理昨來新上曲，內官簾外送櫻桃。」張籍宮詞二首也。「淚盡羅巾夢不成，夜深前殿按歌聲。紅顏未老恩先斷，斜倚熏籠坐到明。」白樂天《後宮》詞也。「閑吹玉殿昭華管，醉折梨園縹蒂花。十年一夢歸人世，絳縷猶封繫臂紗。」杜牧之《出宮人》詩也。「紅燭秋光冷畫屏，輕羅小扇撲流螢。瑤階夜月涼如水，坐看牽牛織女星。」杜牧之《秋夕》詩也。「寶仗平明秋殿開，且將團扇暫徘徊。玉顏不及寒鴉色，猶帶昭陽日影來。」王昌齡《長信秋》詞也。「日晚長秋簾外報，望陵歌舞在明朝。添爐欲爇熏衣麝，憶得分時不忍燒。」「日映西陵松柏枝，下臺相顧一相悲。朝來樂府歌新曲，唱著君王自作詞。」劉夢得《魏宮》詞二首也。或全錄，或改一二字而已。王平甫謂館中校花蕊夫人宮詞止三十二首，夫人親筆。又別有六十六篇者，乃近世好事者旋加搜索續之，語意與前詩相類者極少，誠為亂真。世又有王岐公宮詞百篇，蓋亦依託者。

洪文敏《容齋隨筆》論「禹、稷躬稼而有天下」，謂禹未嘗躬稼，因稷而稱之。余按《書》：禹曰：「暨稷奏庶艱食」，則嘗躬稼矣。洪偶未之思也。

《詩眼》云：晏叔原見蒲傳正云：「先公平日小詞雖多，未嘗作婦人語也。」傳正云：「綠楊芳草長亭路，年少拋人容易去。豈非婦人語乎？」晏曰：「公謂年少為何語？」傳正曰：「豈不謂其所歡乎？」晏曰：「因公之言，遂曉樂天詩兩句，蓋『欲留所歡待富貴，富貴不來所歡去』。」傳正笑而悟。余按《全篇》云：「綠楊芳草長亭路，年少拋人容易去。樓頭殘夢五更鍾，花底離愁三月雨。無情不似多情苦，一寸還成千萬縷。天涯地角有窮時，只有相思無盡處。」蓋真謂所歡者，與樂天「欲留年少待富貴，富貴不來年少去」之句不同。叔原之言失之。

紹興三十二年五月甲子，降旨建儲，宰相陳康伯折簡禮部侍郎呂廣問，密議典禮。時上正祀黃帝，廣問為初獻官，周必大以御史監祭。廣問語必大：「皇太子改名，從火從華。」必大謂：「與唐昭宗曄字同音，可乎？」廣問亟告康伯，取旨別擬定，乃用今諱。

紹興癸丑，岳武穆提兵平虔吉群盜。道出新淦，題詩青泥市蕭寺壁間云：「雄氣堂堂貫斗牛，誓將直節報君仇。斬除頑惡還車駕，不問登壇萬戶侯。」淳熙間林令欲摹刻於石，會罷去不果。今寺廢壁亡矣。其孫類家集，惜未有告之者。

蘭亭石刻，惟定武者得其真。蓋唐太宗以真繼之學士院。朱梁徙至汴都。石晉亡，耶律德光輦而歸。德光道死，與輜重俱棄之中山之殺虎林。慶曆中為土人李學究所得，韓魏公索之急。李瘞諸地中，而別刻以獻。李死，其子乃出之，宋景文公始買置公帑。熙寧間，薛師正向為帥，其子紹彭又刻別本留公帑，攜古刻歸長安。大觀中，詔取置宣和殿。靖康之變，虜襲以紅綀輦歸。今東南諸刻無能仿佛者，天台桑澤卿編《蘭亭博議》一書甚詳。與時參會眾說，芟繁撮要，記其本末如此。所取何子楚《薖之辭》居多。諸說之異同者，則附著其下，雖未能定其孰是孰非，然薛師正長安人，王順伯謂其攜以歸洛。宗忠簡守汴，日夕從事戰守，且其天姿剛正。王仲言謂其為人主搜羅玩物於艱難之時，皆不敢謂然—元九年置朔方節度，自是始有方鎮。周希稷所云，乃是全不知有史策。若謂太宗分賜諸郡猶可也。夫以一石刻之微，而言人人殊，莫能定於一，然後知考古之難也。

林靈素，初名靈噩，字歲昌，家世寒微。慕遠遊。至蜀，從趙升道人數載，趙卒，得其書秘藏之。由是善妖術，輔以五雷法，往來宿、亳、淮、泗間，乞食諸寺。政和三年，至京師寓東太乙宮，徽宗夢赴東華帝君召遊神霄宮，覺而異之。敕道錄徐知常訪神霄事跡。知常素不曉，告假。或告曰：「道堂有溫州林道士，累言神霄，亦作《神霄詩》題壁間。」知常得之，大驚，以聞。召見。上問：「有何術？」對曰：「臣上知天宮，中

識人間，下知地府。」上視靈噩風采如舊識，賜名靈素，號金門羽客通真達靈元妙先生，賜金牌，無時入內。五年，築真通宮以居之。時宮禁多怪，命靈素治之。埋鐵簡長九尺於地，其怪遂絕。因建寶籙宮、太乙西宮、建仁濟亭施符水，開神霄寶籙壇。詔天下天寧觀改為神霄玉清萬壽宮。無觀者以寺充。仍設長生大帝君、青華大帝君像，上自稱教主道君皇帝。皆靈素所建也。靈素被旨修道書，改正諸家醮儀，校《仇丹經靈篇》，刪修注解。每遇初七日升座，座下皆宰執百官、三衙親王中貴，士俗觀者如堵，講說《三洞道經》。京師士民始知奉道矣。靈素為幻不一，上每以聰明神仙呼之。御筆賜玉真教主、神霄凝神殿侍宸，立兩府班上。思明達後欲見之，靈素復為葉靜能致太真之術。上尤異之，謂靈素曰：「朕昔到青華帝君處，獲言改除魔髡，何謂也？」靈素遂縱言佛教害道，今雖不可滅，合與改正，將佛剎改為宮觀，釋迦改為天尊，菩薩改為大士，羅漢改尊者，和尚改德士，皆留髮頂冠執簡。有旨依奏。皇太子上殿爭之，令胡僧一立藏十二人並五臺僧二人道堅等與靈素鬥法。僧不勝，情願戴冠執簡。太子乞贖僧罪，有旨胡僧放，道堅係中國人，送開封府，刺面決配於開寶寺前令眾。明年，京師大旱，命靈素祈雨，未應。蔡京奏其妄，上密召靈素曰：「朕諸事一聽卿，且與祈三日大雨，以塞大臣之謗。」靈素請急召建昌軍南豐道士王文卿，乃神霄甲子之神兼雨部，與之同告上帝。文卿既至，執簡敕水，果得雨三日。上喜賜文卿，亦充凝神殿侍宸。靈素眷益隆。忽京城傳呂洞賓訪靈素，遂撚土燒香，氣直至禁中，遣人探問，香氣自通真宮來。上亟乘小車到宮，見壁間有詩云：「撚土焚香事有因，世間宜假不宜真，太平無事張天覺，四海閑遊呂洞賓。」京城印行繞街叫賣，太子亦買數本進，上大駭，堆賞錢千緡開封府捕之。有太學齋僕王青告首是福州士人黃待聘。令青賣送大理寺勘招，待聘兄弟及外族為僧行，不喜改道，故云。有旨斬馬行街。靈素知蔡京鄉人所為，上表乞歸本貫，詔不允。通真有一室，靈素入靜之所，常封鎖，雖駕來亦不入。京遣人廉得有黃羅大帳、金龍朱紅倚卓、金龍香爐。京具奏，請上親往，臣當從駕。上幸通真宮，引京至，開鎖同入，無一物，粉壁明窗而已。京皇恐待罪。宣和元年三月，京師大水臨城，上令中貴同靈素登城治水。敕之，水勢不退。回奏：「臣非不能治水。一者事乃天道，二者水自太子而得，但令太子拜之，可信也。」遂遣太子登城，賜御香，設四拜，水退四丈，是夜水退盡。京城之民皆仰太子聖德。靈素遂上表乞骸，不允。秋九月，全臺上言靈素妄改遷都，妖惑聖聰，改除釋教，毀謗大臣。靈素即時攜衣被行，出宮。十一月，與宮祠溫州居住。二年，靈素一日攜所上表見太守閻邱額，乞與繳進。及與州官親黨訣別而卒。生前自卜墳於城南山，戒其隨行弟子皇城使張如晦：「可掘穴深五尺，見龜蛇便下棺。」既掘，不見龜蛇，而深不可視，葬焉。靖康初，遣使監溫州伐墓，不知所蹤，但見亂石縱橫，強進多死。遂已。此耿延僖所作《靈素傳》也。靈素本末世，不知其全，故著之，不敢增易一字。今溫州天慶宮有題銜云：太中大夫衝和殿侍宸金門羽客通真達靈元妙先生在

京，神霄玉清萬壽宮管轄提舉。通真宮林靈素。

世有十干化五行真氣之說，莫究其理。洪文敏載鄭景實之語，謂取歲首月建之干所生。如甲己丙作首，丙屬火，火生土，則甲己化土，它仿此，頗通。余記昔年一術士云：「遇龍則化，龍辰也。」甲己得戊辰，戊屬土，故化土。乙庚得庚辰，庚屬金，故化金。丙辛以降皆然。其實一也。

祖、宗時諸郡皆有都廳。至宣和三年，懷安軍奏今尚書省公相廳改作都廳，內外都廳並行禁止。欲將本軍都廳以僉廳為名，從之，且命諸路依此。此僉廳得名之始也。然今帥府有僉廳，又有都廳，莫知所始矣。

會稽虞少崔《送林懿成》詩云：「男兒何苦弊群書，學到根原物物無。曾子當年多一唯，顏淵終日只如愚。水流萬折心無競，月落千山影自孤。執手沙頭休話別，與君元不隔江湖。」閱《庚溪詩話》，喜而錄之。

俗間有擊鼓射字之伎，莫知所始。蓋全用切韻之法。該以兩詩，詩皆七言，一篇六句四十二字，以代三十六字母，而全用五支至十二齊韻，取其聲相近，便於誦習。一篇七句四十九字，以該平聲五十七韻，而無側聲。如一字字母在第三句，第四字則鼓節，先三後四，葉韻亦如之。又以一、二、三、四為平、上、去、入之別。亦有不擊鼓而揮扇之類，其實一也。詩曰：「西希低之機詩資，非卑妻欺癡梯歸。披皮肥其辭移題，攜持齊時依眉微。離為兒儀伊鋤尼，醢雞篦溪批毗迷。」此字母也。」羅家瓜藍斜淩倫，思戈交勞皆來論。留連王郎龍南關，盧甘林巒雷聊鄰。簾櫳嬴婁參辰闌，楞根彎離驢寒間。懷橫榮鞋庚光顏。」此葉韻也。又有以詩數十句該果實之名為酒席之戲者，與此略同，然不假切韻，頗為簡易。至於賣卜者，但欲知十干十二支，則尤不難。然多只一擊鼓，便能知年、月、日、時八字。蓋未擊之，先踟躕顧盼，舉動語默，皆是物也。

三司副使曰篷，通判曰倅。《禮》有副車、倅車。《左傳》：孟僖子使泉邱人女助蘧氏之篷。篷、倅皆副貳之稱，然他官雖副、貳不通用，不知其由。今三司廢已久，篷之名人無知者，獨倅之名猶然。樓宣獻序《向侍郎集》云：擢之戶篷。近時文字中所見者此耳。

子夏問曰：「巧笑倩兮，美目盼兮，素以為絢兮，何謂也？」子曰：「繪事後素。」曰：「禮後乎？」謂禮必以忠信為質也。余謂學者始以持敬為本，而窮理盡性以終之，亦繪

事後素之意。

「吾不試，故藝。」余妄意夫子天縱之聖，藝皆不學而能，非若常人嘗試而為之。故其多能皆本於自然，而非有意於多能也。古今諸家皆無此說。余亦未敢自以為是。

《穆天子傳》書八駿之名，一曰赤驥，二曰盜驪，三曰白義，四曰逾輪，五曰山子，六曰渠黃，七曰華騮，八曰綠耳。《王子年拾遺記》載穆王馭八龍之駿，一名絕地，二名翻羽，三名奔霄，四名超影，五名逾輝，六名超光，七名騰霧，八名挾翼。二說不同。

神仙赤松子見於書傳多矣。惟《淮南子》稱赤誦子。

嘉眉多士之鄉，凡一成之聚，必相與合力建夫子廟。春秋釋奠，士子私講《禮》焉，名之曰鄉校。亦有養士者謂之小學。眉州四縣凡十有三所，嘉定府五縣凡十有八所。他郡惟遂寧四所，普州二所。余未之聞。

劉卞功，字子民，濱州安定人，弱不好弄，六歲誤觸甕碎，家人更譙之，神色自若。曰：「俟釘校者來當全之。」復譙其妄，曰：「人破尚可修，矧甕耶？」語未絕，釘校者至，相與料理，頃之如新。自是築環堵於家之後圃，不語不出者三十餘年，或食或不食。徽宗聞其名，數敕郡縣津致間馳近特名之，對曰：「吾有嚴願，不出此門。」上知不可奪，賜號高尚先生。王子常侍郎，其外兄也。嘗問以修行之術。書云：「非道亦非律，又非虛空禪，獨守一畝宅，惟耕己心田。」又云：「以手捫胸，欲心清淨，以手上下，欲氣升降。」又云：「常人以嗜欲殺身，以貨財殺子孫，以政事殺民，以學術殺天下後世，吾無是四者，豈不快哉！」靖康之變，不知所終。

周宣王，中興之賢君也。然考之於《詩》，曰箴，曰規，曰誨，曰刺，不一而足。第序《詩》者不能直書其事，故後世儒者無敢訾議。余觀《國語》所載，如不藉千畝，拒虢文公之諫，而致薑戎之敗。舍括立戲，激魯人之變，而致諸侯之不睦。及喪師之後，復為料民之舉，雖仲山甫之言，且不用焉。文武成康之治豈如是哉周之東遷，烏得盡委其責於幽、平二王乎其所由來者漸矣。《史記》但書不藉千畝、料民太原二事之目，不若《國語》之詳也。

《容齋隨筆》謂近世所傳《雲仙散錄》、《開元天寶遺事》、《老杜事實》皆淺妄絕可笑，而頗能疑誤後生。然但辨《遺事》中數事，餘二書無說，《老杜事實》世不多見。

葛常之《韻語陽秋》云：老杜詩云：「東閣官梅動詩興，還如何遜在揚州。」按《遜傳》，無揚州事。而《遜集》亦無揚州梅花詩。但有《早梅》詩云：「兔園標物序驚時，最是梅禦霜當路。發映雪凝寒開枝，橫卻月觀花繞淩。風臺應知早飄落，故逐上春來杜公。」前詩乃逢早梅而作，故用何遜事。又意卻月、淩風皆揚州臺觀名。爾近時有妄人假東坡名作《老杜事實》一編，無一事有據。至謂遜作揚州法曹，廨舍有梅一株，吟詠其下，豈不誤學者。以上皆葛語。若《雲仙散錄》則余家有之，凡三百六十事，而援引書百餘種，每一書皆錄一事，周而復始，如是者三。其間次序參差者，數條而已，編集文籍豈能整齊如此已可一笑。《序》稱：天祐元年，金城馮贄取九世典籍，撮其膏髓，別為一書，庶兵火煨燼之後，來者不至束手，今百書逐無存者，則贄可謂前知矣。《崇文總目》成書，時距天祐未甚久。隋唐以前書籍存者極多，贄家之書無一著錄，雖有《金鑾密記》之類一二種，而所編三事本書反無之，又其造語盡仿《世說》，後閱館本《遜集》，葛所引梅詩尚脫第四聯，「朝灑長門泣，夕駐臨邦杯。」

胡忠簡之貶，李似之侍郎書卞事以贈。一曰有天命，有君命，不擇地而安之。二曰唯君子困而不失其所亨。三曰名節之士猶未及道，更宜進步。四曰境界違順，當以初心對治。五曰子厚居柳築愚溪，東坡居惠築鶴觀，若將終身焉。六曰無我方能作為大事。七曰天將任之必大有摧抑。八曰建立功名非知道者不能。九曰太剛，恐易折，須養以渾厚。十曰學必明心。記問辨說皆餘事。

古樂府《木蘭詞》，文字奇古，然其間有云：「歸來見天子，天子坐明堂。策勳十二轉，賜物百千強。可汗問所欲，木蘭不願尚書郎。願馳明駝千里足，送兒還故鄉。」按：木蘭詐作男子，代父征行，逮歸家易服，夥伴方知其為女。當其見天子之時，尚稱男子，而曰「送兒歸故鄉」何哉？兒者，婦人之稱也。

熙寧青苗法行，計息推賞，否則廢黜，官吏畏罪希進，所散惟恐不多。知祥符縣李敦頤，視前政獨貸三之一，宰相怒甚，遂通判廣信軍。敦頤，字子修，棣州陽信人。蘇文定公奏疏所言即此也。

太宗嘗謂宰相曰：「流俗有言，人生如病瘧。於大寒大暑中過歲，寒暑迭變，不覺漸成衰老。苟不競為善事，虛度流年，良可惜也。」李文簡書之《長編》，而《宗門武庫》載五祖亦有此語。又唐《摭言》載趙牧《對酒詩》，亦有「人生如瘧在須臾，何乃自苦八尺軀」之句。

中書侍郎舊稱中書，今轉為中書舍人之稱。近歲有以六部侍郎兼中書舍人者，遂直呼中書侍郎，尤非是。官制：前左右丞、六部侍郎通謂之丞，郎今有稱郎官，寺監丞為丞郎者矣，皆失之不考也。若稱中書舍人為中舍，則《容齋》之辨之矣。

前代東官官於皇太子，皆稱臣。隋開皇中，嘗更其制，至唐而復。真廟為皇太子始辭之。

《臨漢石經》與今文不同者殊多。《東觀餘論》略記之：如書「女母翕侮成人」，今作「女母侮老成人」；「保后胥高」，今作「保后胥戚」；「女永歎憂」，今作「汝誕勸憂」；「女有近，則在乃心」，今「近」作「戕」；「女比猶念以相從」，今作「汝分猷」；「各翕中」，今作「各設中」；「爾惠朕曷祗動萬民以遷」，今作「爾謂朕曷震動」；「天既付命」，今「付」作「孚」；「曰陳其五行」，今作「汩陳」；「嚴恭寅畏，天命自亮，以民祗懼」，今「亮」作「度」，「以」作「治」；「懷保小人、惠于矜寡」，今「人」作「民」，「于」作「鮮」；「母兄曰」，今作「無皇曰」；「則兄自敬德」，今「兄」作「皇」；「旦以前人之微言」，今作「受人之徽言」；「是罔顯哉厥世」，今「哉」作「在」；「文王之鮮光」，今作「耿光」；「通殷就大命」，今作「達殷集大命」；「《論語》意與之與」，今「意」作「抑」；「孝于惟孝」，今「于」作「乎」；「朝聞道、夕死可也」，今「也」字作「矣」；「是魯孔丘與，曰：『是知津矣』」，今作「是魯孔丘與，曰：『是也。』曰：『是知津矣』」。「耰不輟，子路以告，子憮然」，今作「耰而不輟，子路行以告，夫子憮然」；「置其杖而耘」，今「置」作「植」；「其斯已乎」，今作「如斯而已乎」；「譬諸宮牆」，今「諸」作「之」；「賈諸賈之哉」，今「賈」作「沽」。恨不見其全也。

顧命一人冕執銳。《陸氏釋文》：銳以稅反。今禮部韻尹字下有銑字注云：侍臣所執。《書》：一人冕執銑。《古文尚書》亦作銑，不知承誤作銳自何時始也。

晁伯，字載之，《昭靈夫人祠》詩：「安用生兒作劉季，暮年無骨葬昭靈。」陸務觀《黃州詩》：「君看赤壁終陳跡，生子何須似仲謀？」

自唐以紀年改梁州曰興元府，本朝紹興、隆興、慶元諸府皆循用。故事縣名亦多有之。獨嘉州以慶元初嘉定府。越三十年方改元嘉定，與諸府不同。

韓文公記夢詩百二十刻須臾間。《方氏舉正》載董彥遠云：世間只百刻，百二十刻以星紀言也。《朱文公考異》云：星紀之說未詳其旨，但漢哀帝嘗用夏賀良說刻漏，以百二

十為度矣。余謂：「董說固妄，夏賀良之說行之不兩月而改，且衰世不典之事，韓公必不引用。」按：古之漏刻，晝有朝、禺、中、哺、夕，夜有甲、乙、丙、丁、戊。至梁武帝天監六年，始以晝夜百刻布之十二辰，每時八刻，仍有餘分。故今世曆家百刻舉成數，爾實九十六刻也。每時餘分別為初、初正、初刻，一日合二十有四，每刻居六分刻之一，總而計之為四刻，始合百刻之數。刻雖有大、小，其名則百有二十。韓詩恐只取此止，正不須求之遠也。

熙寧間，賜岐王顥、嘉王頵玉帶各一。二王固辭，不聽。請加佩金魚以別嫌。詔並以玉魚賜之。王仲言《揮麈錄》謂玉帶為朝儀始此。其後嘗賜王安石。安石以辭不從，不得已受詔。次日即釋去。至徽宗朝以賜蔡京，京請佩金魚以自別於諸王，從之。自是何執中、鄭居中、王黼、蔡攸、童貫皆受賜。余按：唐永徽二年，敕問府儀同三司及京官文武職事四品、五品並給隨身魚。上元初，敕文武官三品以上服金玉帶—元中，敕珠玉錦繡，既令禁斷，準式三品以上飾以玉，四品以上飾以金，五品以上飾以銀者，宜於腰帶及馬鐙、酒杓，餘悉禁斷。《董晉傳》謂五品而上金玉帶。所以盡飾以奉上。《史》傳載：賜玉帶，及臣下私以玉帶相贈，遺者班班可考。韓文公詩亦云：「不知官高卑，玉帶懸金魚。」則知唐已然矣。五代，漢隱帝嘗以賞郭威之功，既又召楊邠輩數人悉賜之。然不足稽也。楊文公《談苑》載：國朝賜帶之制，謂駙馬都尉初遷尚，賜白玉帶。親王皇族皆許通服雕玉、白玉等帶，則不始於岐、嘉二王審矣。玉魚，安重榮亦嘗自為之。

或問陸文安公：「何不注釋諸經以垂世？」陸曰：「六經乃注我者也。」

州縣治率南向，然「南面」二字，人臣不得用也。惟山谷《送徐隱父宰餘干》詩云：「地方百里身南面。」豈別有所本歟恨讀書不多，不能詳也。

《章貢志》謂漢高帝六年，命灌嬰略定江南，令天下城縣邑，始置雩都縣。按《高紀》，六年冬十月但書令天下郡邑城而已，餘皆無所見。雩都置縣，《地理志》不書歲月，考紀及傳，灌嬰蹤跡未嘗到江南。鑿空著書，可付一笑。洪駒父《豫章職方乘》亦謂灌嬰在漢初定江南，故祀以為城隍神，今江西郡縣城隍多指為灌嬰，其實非也。[1]友人蕭子壽考《功臣侯表》，始知其為陳嬰。蓋嬰自定東陽為將，屬楚項梁，為楚柱國。四歲，項羽死，屬漢，定豫章、浙江，封堂邑侯，都漸。顏師古謂：「漸，水名，在丹陽黝縣南蠻中。」嬰既定諸地而都之。《地理志》注：黝，音伊字，本作黟，其音同，始知定江南者為陳嬰，流俗所傳不為全無所據，但誤其姓耳。

此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

↑ 《史記·樊酈滕灌列傳》中載：「項籍敗垓下去也，嬰以御史大夫受詔將車騎別追項籍至東城，破之。所將卒五人共斬項籍，皆賜爵列侯。降左右司馬各一人，卒萬二千人，盡得其軍將吏。下東城、歷陽。渡江，破吳郡長吳下，得吳守，遂定吳、豫章、會稽郡。」此處恐失察。